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批复等要求，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编制了《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以下简称《验收报告》）。

2018 年 11 月 14 日，由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广州中大逸仙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绿思源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广东惠利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代表及特邀的 3 名专家组成的验收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审阅了《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位于惠州市大亚湾西区龙海四路以南荷茶地段（新兴产业园区），中心坐标为 N22.721569°，E114.44025°。项目总投资 24926 万元，占地面积 20140m²，建筑面积 5811m²，建设锻造车间 1 间，由锻造生产车间、锻造辅房、车间办公区（含休息室）和其他辅助设施组成（不含员工食堂和宿舍）。主要从事乘用车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曲轴毛坯的

生产，年产曲轴毛坯 100 万台，约 17000 吨。年工作日 246 天，员工人数约 63 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 年 10 月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咨询中心完成了《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15 年 3 月 12 日取得了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惠湾建环审【2015】16 号）。

（三）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废水、废气处理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工厂一期项目废水处理站处理，其他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施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施工期间未收到环境投诉。

（二）运营期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工厂一期项目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标准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标准较严值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和冲厕，不外排。

2、废气

项目检查抛丸机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7米高排气筒排放，抛丸机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7米高排气筒排放，锻造机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由“湿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7米高排气筒排放，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3、噪声

项目通过对生产设备进行密闭式隔声、吸声处理，且对噪声设备进行减震处理，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废防锈油、废机油和废油桶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理；一般固体废物作为原材料循环使用或者交由回收公司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根据广东惠利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HLT20181019013)表明：

（一）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二）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工厂一期项目废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标准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标准较严值。

（三）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检查抛丸机废气、抛丸废气、锻造废气经处理后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四）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惠利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等污染物的浓度达到验收标准限值要求，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一）验收结论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建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设内容和环保设施等与环评和批复基本一致，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相关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处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建议和要求

- 1、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管理，保证各项环保设施处于正常的运行状态，确保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的规范化管理。

验收组：薛强 孙亚东 谭强宇 黄冠华 钟琳 谭理 于为为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4日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锻造车间及配套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会签到表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1.	东风本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薛道	副系长	13928373889	建设单位
2	深圳市绿思源科技有限公司	ZU伍志	工程师	13927482736	设计、施工单位
3	广州中大逸仙环境工程 <small>梅源公司</small>	谭瑞宇	工程师	13502227731	设计、施工单位
4	广东惠外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黄望年	项目负责人	15766964262	监测单位
5	惠州市环境科学协会	刘加彬	顾问	13829919388	专家
6.	惠州市环境科学协会	谭志军	高工	15500181033	专家
7	惠州市环境科学协会	于高秀	高工	13500172550	专家

2018年11月14日